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5-049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
情况报告的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境内或境外）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鉴于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